

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拟录取结果建议

招生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考学科专业（领域）名称：材料科学与工程 学习形式：全日制

复试工作组组长：

纪检员：

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志愿类型	考生编号	考生姓名	性别	是否同等学力	初试成绩					复试成绩					加权总成绩	拟录取结果建议			
						政治	外语	业务一	业务二	总分	专业课笔试	综合素质考核	外语听说能力测试	总分	同等学力加		是否拟录取	拟录取学科（领域）名称	拟录取研究方向	
															加试1					加试2
1	一志愿	101531000003902	兰美玉	女	否	62	53	101	127	343	78	83.3	80	80.5			73.36	是	材料科学与工程	
2	一志愿	101531000003895	王心童	女	否	61	46	80	114	301	76	79.3	80	77.7			67.20	是	材料科学与工程	
3	一志愿	101531000003918	王亚辉	女	否	56	42	72	113	283	76	80	71.7	77.2			64.84	是	材料科学与工程	

注：1.拟录取学科（领域）名称指一级学科名称或专业学位领域名称（未按一级学科招生的此栏填二级学科名称）；

2.学习形式是指全日制和非全日制；

3.按照一级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录取的，拟录取研究方向栏填写二级学科或专业领域名称，未区分研究方向的，不必填写；